

证券代码：832436

证券简称：弗克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吴中区吴中大道 2588 号第一工园 C15 幢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傅雁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,092,21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吴立因外出公干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予以汇报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62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0%；反对股数 8,467,1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62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0%；反对股数 8,467,1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62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0%；反对股数 8,467,1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，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62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0%；反对股数 8,467,1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62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0%；反对股数 8,467,1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（苏公 W[2023]A559 号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6,165.8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1,715,915.58 元。

考虑到公司持续发展需要大量资金保障公司市场运作，保持核心竞争力。鉴于此，经过充分讨论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留待以后年度再行分配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62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0%；反对股数 8,467,1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苏公 W[2023]A559 号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62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0%；反对股数 8,467,1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，公司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625,0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0%；反对股数 8,467,1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合展兆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知烈、吴开征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江苏合展兆丰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6 日